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17-078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1月21日，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张曦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张曦先生于2016年6月16日至2017年11月21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增持公司股份5,444,8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62%。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增持情况

1、增持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张曦先生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履行张曦先生为确立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所作出的承诺

3、增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

4、增持日期：2016年6月16日-2017年11月21日

5、增持账户：张曦先生个人证券账户

6、已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元/股)	交易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张曦	竞价交易	2016年6月16日	16.764	1,621,200	0.377%
	竞价交易	2016年6月17日	16.949	766,300	0.178%
	竞价交易	2016年6月20日	16.76	1,000	0.0002%
	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21日	13.375	3,056,343	0.711%
合计	——	——	——	5,444,843	1.2662%

张曦先生自公司2015年8月27日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的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为5,444,8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62%。

二、股东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曦	合计持有股份	55,000,000	12.79%	60,444,843	14.0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50,000	3.20%	15,111,211	3.5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250,000	9.59%	45,333,632	10.543%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张曦先生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张曦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后，张曦先生根据其于2015年8月27日披露的为确立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所作出的承诺，将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持股比例将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22%，以确立其未来对公司的控制地位。

4、张曦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1日